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黃純婷  
電話：077995678#3036  
電子信箱：cloudiar@kcg.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1431179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引入) (59957351\_114311790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活化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有意願參與方案之學校請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114年2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457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國教署為協助教師活化教學，落實「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模式，使學生能積極主動參與學習，並充實教師的分組合作教學實務經營能力，提供教師更多元的運用策略，以強化學生學習效能，爰辦理旨揭計畫。
- 三、另為使學校更加瞭解本計畫目的、申辦程序及辦理方式，該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舉辦1場計畫申辦說明會，本案實施計畫如附件，相關資料臚列如下：
  - (一)時間：114年3月28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至12時。
  - (二)地點：線上會議( <https://meet.google.com/bbj-wvzv-row> )。



(三)對象：有意願參與分組合作學習的理念與實踐方案計畫之國民中小學之校長、主任；教師、跨校際社群負責人(教師)。

(四)報名方式：於114年3月26日(星期三)前填妥表單報名。  
(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C7qRk7F9PxxhT2wMX9>)

四、如有相關疑義，請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曹助理，聯繫電話：02-33223230轉15、張助理，聯繫電話：02-33223230轉18、王助理，聯繫電話：02-33223230轉16。

五、請各校惠予所屬出席人員公假登記。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均紙本)

